

《杨大瓢集》的湮没与价值

柯愈春

我对杨宾的集子发生兴趣,还是二十多年前的事。当时在旧杂志上读到一篇题为《关于杨大瓢》的文章,作者是杨宾的晚辈同乡周作人^①。文中介绍杨宾的集子说:“嗣知有《晞发堂文集》四卷,系杨慰农所编而未刊之本,在书肆寄售,问之云是东莞伦氏之物,今南行未返,因不能得,稍觉可惜。但诗集却于无意中得了一部,《力耕堂诗稿》三卷,康熙中叶刊本,每卷首有朱文印曰‘摩西’,又一印左旋读之曰‘黄人过目’。盖是黄摩西故物,亦正可珍重也。”黄振元字慕韩,号摩西,晚年更名曰人,清末吴县人。有《石陶梨烟室诗钞》、《摩西骈文存》等集传世。周氏文章末尾说:“将来如能搜到更多的资料,想再来一番考索。”知堂续写有关杨大瓢的文章未能如愿。受周氏的启发,我在撰写《清人诗文集总目提要》时,较多留心杨宾诗文的辑佚收存,以为他的诗文可向学术界提供不少新鲜的资料。现就所得,略加疏证,敬请大家指教。

一、坎坷不幸的一生

杨宾的一生坎坷不幸,留存于世的传记材料寥零散落。知堂《关于杨大瓢》一文于刊发后次年编入《药味集》时,添写“附记”于后。二十余年后,周氏将此“附记”扩充内容,写成小序,冠于自钞《杨大瓢日记》之首。序云:

昔日偶然得到杨大瓢《力耕堂诗稿》、《铁函斋题跋》及《大瓢偶笔》钞本，因写《关于杨大瓢》一文，于民国二十九年六月发表于杂志上。至三十年夏，乃承杨氏后人以杨子日记见示，系大瓢手笔，记康熙丁亥一年间事，甚可珍重。因借钞得一本，即此是也。

末署“一九六三年五月三十日知堂”，钐“知堂书记”隶字朱印一方。“附记”中称，“日后如有机缘，甚愿为之刊行，亦绝好之传记资料也”。写小序时将此数句删去，大概自知刊行此书已不可能。日记钞写工整，写经体中时露坚朴之姿。中缝印有“知堂自用”字样，全本四十三叶。周氏手钞的这本日记，是研究杨宾的第一手资料，对以往所知有关杨宾的事迹，可作不少订正与补充。

比较完整地介绍杨宾生平的，是佚名所撰《杨大瓢传》，附于道光丁未年刻《大瓢偶笔》卷首。全文曰：

杨宾字可师，号耕夫，别号大瓢，又号小铁，山阴人。祖蕃，为职方司吏。父越，字友声。世居山阴安城村，即号安城。明末诸生，素称名士，与朱竹垞友善，尝有诗称之。康熙元年友人钱允武为魏雪窦下狱，属越营救，事泄，坐逆党，遣戍宁古塔，母范氏从。

宾生顺治庚寅。年方十四，时叔九有公以边功为怀远将军，镇上海，乃赘宾与弟宝暨二女，育于官。年二十一，归山阴，乙卯就婚吴门。大母尚存，戊午迎养于吴。后承父命，遂籍苏州。辛酉客晋，历游皖越黔闽，皆居督府大吏幕。康熙己巳年四十，乃至都，省父戍所。次年旋都，就工科给事谭左羽纂修律例，思改律例。为赦亲计，哭求左羽为言于总裁张素存相国、杜肇余司马，二公亦怜之，而势不可。左羽素善闽中张仪山中丞，时方被逮，欲宾往左右之，为属台中邵嗣尧疏请关东流人输米赎罪，以轻重为差，冀宾乘间赎父。及辛未（康熙三十年，1691）春，宾与仪山入都，会邵疏为议者所阻。是冬，越已卒戍所，宾

谋返葬，格于例，思之至呕血。友人悯之，为引流囚家属例，求司冠图公纳，不得。继引户部侍郎思格则请其父白二格返葬例，求少司马朱公都纳，朱检知在叛案，执不可。宾跪其门，号泣控鞫于途，叩头哀吁。朱曰：“苟有叛案返葬例，我为尔行。”宾因不食，日夜恸哭。时仪山方械示都门，忽思得广西巡抚陈宏明包网巾从逆，流死宁古塔，家属返葬事，亟令引以求朱公。朱命查案，宾后知情实不符，复贿吏寝其牍。主事戴通亦为言于索司冠（额图），宾友江且庵又令执贄索公之门，乃援例返葬，时皆称孝子。

初，且庵为索相国额图客，得罪明相国珠，戍沈阳，与友顾小谢言于徐相国元文、顾宗伯汧，荐宾代且庵。宾不欲，托言父召辞之，强之再三，乃约出塞归就，及期不至，小谢不得已代之。癸酉（康熙三十二年，1693），小谢归，与且庵复举宾代，又坚辞，卒免于难。

宾状虬髯而短，外圆中坚，言论井井有风骨。善属文，精《汉书》、杜诗，沈归愚曾选其诗入《别裁》。少能书，工八法，塞外人称杨夫子。书法不染宋元习气。当时名重公卿，如张相国英、徐相国元文、徐司冠乾学、韩宗伯莢、姜西溟、何义门、方灵皋、汪武曹诸公，皆友善，惜以逆党后不得仕。

娶朱氏，小字饴耕，宾故自号耕夫。求昏前夕，朱梦虎跃入庭，负之而去，诘旦告亲，媒妁适至，询之属虎，遂许字。后宾旅游将归，朱必梦虎，期皆先知，因自号梦虎道者。亦善书，尝剪《庙堂碑》临之。女珊珊，适南海金观察祖静，能诗，有《登乡云楼》云：“嗟予未识乡关路，廿载空登乡思楼。”《别裁》谓：“浅浅语，自有远神”。其姑方恭人名景，字彩林，赠以诗云：“宛似举场勤苦士，妆成惟对古人书。”意度端静可见，询一门风雅也。子璧，孙学易。

宾年近九十乃卒。所著有《塞外诗》三卷、《杂文》一卷、《大

瓢偶笔》八卷、《铁函斋书跋》六卷、《家庭纪述》一卷、《金石源流书要》、《柳边纪略》各若干卷。

此传不署撰人姓名。铁岭杨霈拟为大瓢刻全集,将此传附于杨霈所刻《大瓢偶笔》前,则此传似为杨霈所撰。现就传中所涉数事,稍作考证。

关于杨宾卒年。杨宾生于顺治七年(1650),多家碑传记载确凿。佚名撰传载,“宾生顺治庚寅”。姜宸英《安城杨君墓志铭》称,“宾父以壬寅(康熙元年)冬徙塞外”,“是时宾年才十三”^②。杨宾自作《府君画像记》亦谓,“庚子(顺治十七年,1660),宾年十一”^③。关于杨宾卒年,此传云“年近九十乃卒”,如若属实,则乾隆初年尚在世。杨宾一生勤于写作,检其现存所著,未见一篇作于雍正乾隆间者。[乾隆]《苏州府志·流寓传》称,杨宾“卒年七十一”。《苏州府志》刻于乾隆十三年,离杨宾去世不到三十年。杨宾在苏州居住甚久,修志时留存有关杨宾资料应该十分丰富,《苏州府志》所载应属可信。据此,杨宾卒于康熙五十九年(1720)。

关于至柳条边迎父。沈德潜《清诗别裁》录杨宾诗五首,小传中云:“考安城(杨越)为友人累,戍宁古塔。可师赴阙论冤,得旨之柳条边迎亲,归作《柳边纪略》。”嘉道间吴修撰《昭代名人尺牍小传》,内云:“宾赴阙讼冤,得旨至柳条边迎父,归作《柳边纪略》。”将“迎亲”改成“迎父”。咸丰间陈康祺《郎潜纪闻》三笔卷三,载此事谓:“圣祖鉴其诚,谕令之柳条边,迎父归养。”《清稗类钞》四十六沿袭此说。此将“归”字上读,改成“迎父归养”。佚名所撰传对所谓“赴阙讼冤”事避而未提。杨宾“得旨至柳条边迎父”是怎么回事呢?

《清史稿》、《清史列传》述及此事^④,但所据皆俞樾《荟蕞编》卷五所载,而俞樾则引自康熙间余懋杞所撰《杨安城传》,见余氏《东武山房集》。诸书辗转引述此事,或述之不详,或载事不确。

姜宸英所撰《安城杨君墓志铭》云:“康熙二十八年己巳春,车驾南行至苏州,有绍兴人士杨宾及其弟宝,以父得罪徙宁古塔久,

泣血奔叩行在,愿身率妻子代父戍。上驻辇问之,以其罪名重,非祖制,不允。又沿御舟行数百里,呼号窜突骑从间,人马蹂践,卫士执鞭箠雨下。宾兄弟出强辞与抗,几毙,终不得达。”其父于康熙三十年卒于戍所,“今年(康熙三十一年,1692)九月某日,宝扶柩抵潞河,母范孺人亦随到。”^⑤此文作于宾父越去世后第二年。宾与姜宸英族弟姜寓节友善,与宸英亦有交往,故乞为其父撰墓志。杨宾自述其事更为详尽。《仲弟楚书家传》云:“己巳(康熙二十八年,1689)春,天子初巡浙江,宝叩阍于望亭,愿以身代戍,天子驻龙舟自启牖,问曰:‘尔父何坐?’对曰:‘坐叛案。’天子即阖牖,龙舟去如飞。宝追之,为缇骑所撻而止。明日至苏州织履桥,又同宾讼之。天子见宝,识其面,不顾而去。”^⑥又《范孺人传》云:“辛未(康熙三十年,1691)冬,府君卒,宾请于朝,得破例归葬,孺人悉散家财,单车就道。”^⑦沈德潜所谓“得旨之柳条边迎亲”,叙事有误。至于笔记所称“圣祖鉴其诚,谕令之柳条边,迎父归养”,旨在颂扬康熙仁慈,而离事实更远。

关于杨宾晚年的生活。《杨大瓢传》集中述其赎父及返葬事,于杨宾后二十年生平言之不详。杨宾晚年多病,痔疮是对他著述及生活的直接威胁,有时不得不卧床写作。这一时期他在金石书法方面的才能,得到充分的发扬。除了谋生之外,精力放在交游、读书和著述方面。

上奉祖母,下养弟妹,是杨宾青年时期的主要负担。二十六岁娶妻后,陆续添了子女,“教授之所入,不足以畜妻子,因习为刑名钱谷之学,餬其口于四方”^⑧。他离家远游,屈身佣笔,“其职则自机务、奏记,以至刑名钱谷之司;其所与游者,则自州佐而县而州,而按察、布政使,而督学、御史,以至于总督、巡抚;其地则自无锡、太仓、丹阳、吴、嘉兴、肥城、秀水、大成、新秦,以至浙、闽、齐、鲁、皖、黔、豫章、中州之行中书省”^⑨。康熙四十五年前后,他在福建巡抚李中丞幕,每得土物则驰献老母。康熙四十六年春中丞卒,其母伤心

恸哭说：“从此不得九头柑矣！”^⑩

生活尽管艰辛，但杨宾从未停止过读书与著述。晚年与他交游者有石涛等人，都以论学为乐。他在为人佣幕期间，挑灯钞得《明季遗闻》、《李贼倡乱本末》、《弘光隆武永历本末》、《阮大铖本末》、《海上闻见录》及《台湾纪略》等书，搜集晚明及抗清资料，准备写成专著^⑪。他的艺术论著《金石源流》、《金石剩语》及为世所重之《柳边纪略》，都是在晚年佣笔困境中完成的。

二、治学长于金石书法

杨宾恪遵父命，不习举子事业，肆力于诗古文辞，尤长于金石书法，生平著述甚丰。

[乾隆]《苏州府志》载，“宾著有《晞发堂诗文稿》、《存疑录》、《客舍钞存》、《柳边纪略》、《金石源流》、《藩镇考》、《日富编》、《题跋》、《偶笔》等书。”[嘉庆]《山阴县志》称，“宾有《晞发堂诗》十六卷、《金石源流》六十卷、《藩镇考》四卷、《柳边纪略》四卷”。

据《杨大瓢日记》，宾又著有《金石剩语》、《日富续编》。

杨宾以写作及刊刻《柳边纪略》而闻名于世。此书初仅四卷，宾属人将《出塞诗》钞出，附于《柳边纪略》后，故有著录五卷者。此书康熙间初刻，有成都费密、松陵潘耒、侯官林侗、吴门吴中坚、宛平王源及宁都魏世倬序。林序作于丁亥（康熙四十六年，1707）。《杨大瓢日记》康熙四十六年九月初五日记：“潘稼堂札，致《安城府君补臂图诗》及《杨子柳边纪略序》。”潘序亦当作于此年。《柳边纪略》应是康熙四十六年或稍后自刻。

《柳边纪略》早已行世，而沈德潜竟未提及。《清诗别裁》卷二十云：“大瓢书法不染宋元习气，诗体专主沉著，身后散如云烟矣。惟于其门人处得《塞外诗》一册，故所录皆辛苦愁惨之音。”此所谓《塞外诗》，亦即杨宾所说附于《柳边纪略》后之《出塞诗》。沈氏录其《纳木窝稽》诗云：

跋涉过混同，所历已奇峭。
结束入窝稽，一望更深奥。
阴霾不可开，白石安能照？
古雪塞危途，哀湍喧坏道。
更无人迹过，惟闻山鬼啸。
车驱苦艰涩，换马欲前导。
霜蹄偶一蹶，流血沾乌帽。
魂魄已莫收，童仆徒慰劳。
死亦分所当，生岂人所料？
但苦历穷荒，庭闱终未到。

沈氏所录此诗，与《柳边纪略》所载字句歧异甚多，且有缺句。今存《晞发堂诗》旧钞本亦载此诗，钞录于此，以核沈氏所引之错漏：

跋涉过混同，所历已奇峭。
结束入窝稽，一望更深奥。
树密风怒号，崖崩石奔跳。
阴霾不可开，白日安能照？
古雪塞危途，哀湍喧坏道。
更无人迹过，惟闻山鬼啸。
车驱苦险涩，换马欲前导。
霜蹄偶一蹶，流血沾乌帽。
魂魄已莫收，童仆徒慰劳。
死亦分所当，生岂人敢料？
但苦历穷荒，庭闱终未到。
柔弱本书生，崎岖实天造。
回头向徒旅，公等无相笑。

《清诗别裁》所录《至宁古塔》二首，亦多字句歧异，沈氏所据似为大瓢门人传钞之本，或是沈氏迳直删改前人诗句。这也可以说明，即使已经刊刻的《柳边纪略》，当时也遭湮没而未能广泛流传。

杨大瓢较沈德潜年长仅二十三岁，沈氏称其著作“身后散如云烟”，道光间杨霈谓“大瓢之书传者寥寥，世多未见”。究其原因约略有三：一是杨宾诗文深涉清初通海大案及抗清人物事迹，杨宾及其后人惧怕再度发生牵连魏耕案那样的议死流放事件，所以大瓢自称“焚稿”；二是杨宾终生穷苦，“刑名之所得不足以自给”^⑫，身后子孙亦不能自保，刻其所著绝非力所能及；三是杨宾“以逆党后不得仕”，门徒弟子都是穷酸之辈，没有人为他的著作张扬校刊。有此诸多原因，以至今日其集仍遭湮没而不为人知。

杨宾去世后一百二十余年，曾得到一位知己，就是杨霈。他是汉军镶黄旗人，家居铁岭，道光九年进士。道光二十七年，杨霈官肇庆知府，刻杨宾所著《大瓢偶笔》八卷、《铁函斋书跋》四卷，此书据高要知县赵子鹤所得钞本付梓，即筠石山房本。民国初年恩华编《八旗艺文编目》，子类有云：“《铁函斋书跋》四卷，汉军杨霈著，杨霈字慰农，累官至两江总督，杨廷璋裔孙。”这里将编刻者误为撰著者，说明已刻杨宾专论金石书法的两本书，至清末仍然流传不广，即使专家也得之不易，故“书贾大有奇货之意”^⑬。

史志著录杨宾的著述，至今已大都散佚不存，但《金石源流自序》、《存疑录自序》、《家庭纪述自序》及《餬口编自序》诸篇，由于转钞而存世，可以据以考察杨宾有关著述的概略。

现将《金石源流自序》转录于后，从中可见杨氏治学专长的某些情况：

今世竞言博古矣。上自富贵钟鸣鼎食，下至草野贫贱、储无儋石之家，莫不言之。举凡商周之鼎彝、秦汉之圭璧，未央铜雀之瓦，唐宋元明之画，柴汝官哥定永成宣之瓷，其博而精者，望而知其妍媸，识其真贋，无毫发之差；其不精者，亦无不辨其款识、呼其姓名而出之。独于金石之文，则往往谢不敏焉。间有好事收藏者，亦不过观其缺裂多寡、题跋有无、纸墨新旧而品定之。其尤精者，则记其剔损转折、离合肥瘦，以为独得之

传,若其笔画之妍媸真贋,举目能辨,若博古家者,盖鲜矣。

余生平好金石之文,家贫力不能聚,因遍索收藏家,与通都僻邑之市肆,凡断碣残碑、遗墨败纸,皆谛观而详考之。岁月既久,辄能辨其源流,而妍媸真贋,亦或无所逃焉。此余是书之所由作也。

夫前代金石之书多矣,大都祖述欧阳公赵明诚《集古》《金石》二录,借碑志以证史传之失,而附其废兴之由。惟弇州王氏《法书苑》与赵子涵《石墨镌华》,略言妍媸真贋,而又未能尽当。且其所收无几,不足以成金石之大观。余乃上自三代,下迄元明,凡为碑刻,先载其源委,次节题跋之有考核者,而终之以褒贬。其有翻刻贋本,备载于后,各褒贬之。而讥史传之失者,皆不载。盖以金石所重者,源流也。辨妍媸,别真贋,金石之事也,非其事则略之矣。

客曰:“夫竭心思耳目以成一书,必期其利己而利人。今子不著博古之书,而矻矻焉于是,其利安在,不几与好竽而操琴者等乎?”余应之曰:“博古,非余业也,非吾业则习之也不熟;习不熟,则考之也不详;考不详,则言之也不当;言不当而笔之于书,其不为博古家所笑者几希。金石,吾业也。幼而习焉,长而审焉,老而寝焉、食焉、优焉、游焉,笔之于书,以适吾志,以备吾遗忘,以示吾子孙。子以为可乎,不可乎?”

若夫见金石而所以能辨其妍媸,别其真贋,则更有在,是编弗暇及也。是为序。^⑭

三、诗文别集散落人间

杨宾向无全集问世,亦无自订诗文别集足本刊行。《铁函斋书跋》等专论金石碑帖之书外,今存其诗文别集数种,庋藏全国数家图书馆,分则残缺,合则完璧。为便于学者利用,除略述诸书内容异同外,注意完整引用序跋及有关篇章。兹据二十多年来走访所得,

疏理于后。

(一)《力耕堂诗稿》三卷 中国国家图书馆藏

此稿前有乙丑人日夔州唐大陶序、康熙丁卯新正三日昆山朱谨雪鸿氏序,又有康熙丁巳既望云间同学弟张永铨丽泽氏序,末则益州费密跋语。序跋作者都是杨宾青年时期的朋友。唐大陶序题下,钤长形“知堂所藏越人著作”朱印,篆字阳文。正文卷首,盖阳文朱字“苦雨斋藏书印”。又有“摩西”、“黄人过目”二印。末钤“会稽周氏”阳文隶书朱印一枚。此为知堂旧物无疑,即所谓“偶然得到之本”^⑤。录古今体诗近三百首,略依年代排次。此集刻于康熙二十三年前后,朱谨序作于康熙二十六年,当是后来补刻。

唐序称,宾诗“圆莹秀稳,其意、思、辞、言皆谐”。唐甄以“谐”称誉杨宾诗,所谓“谐其言者谓之诗”。当时杨宾年未四十,阅历未深,故从审其格律入手加以肯定。朱序则联系作者身世,以“诚”赞颂杨宾之诗与人,所谓“观其父子兄弟、夫妇朋友,罔不殷然相感而相说,而又托之篇章以导其诚”。张序同情杨宾父母流徙宁古塔、独自留守扶携祖母弱弟的艰难处境,表示“余终勿愿杨子之以诗鸣”,原因在于“杨子于家庭父子之间所为食,诗书之报者何如?”诗不可以养家,学不可以为食,张永铨借杨宾之例揭示“以学为本”茫无出路。费密跋语辞意平平,仅以“格力高老”套语相赠。杨宾专于金石之学,诗非所长,费密不以序跋谀友,益见其交往之诚、相知之深。

杨宾对于自己的诗作并不满意,后来与人论及此稿时说:“癸甲之间刻诗三卷,为友人所讥,乃焚其板,绝不为诗,始欲以文胜之。”^⑥讥讽他的这位朋友叫薛熙。熙字孝穆,江苏常熟人。侨寓苏州,所居曰半园。杨宾晚年有《亡友薛孝穆》诗说:“孝穆刀笔吏,戮力事诗书。文虽不足传,志在慕相如。垂老复贫病,安得守清虚。半园风萧萧,知复何人居。”^⑦

薛熙曾将这部《力耕堂诗稿》置于广庭大众之中加以贬评,杨宾体味其意而以为所贬得当,于是焚书板而数年不再作诗。书板遭

焚后，此书流传遂稀，以至目前仅存孤本。大瓢早年诗作缺少个性，后来赴宁古塔省亲而作《出塞诗草》，记事中有所寄托，情真意切，凄怆感人，于是其诗为人所重。沈德潜评述杨宾《至宁古塔》诗说：“非身亲其地者不能道也，此种诗岂在语言声律之工？”向以诗律苛人的沈德潜，对于杨宾的身世及诗作，不得不予褒扬。

(二)《杨大瓢杂文残稿》不分卷 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藏

据《杨大瓢日记》记载，杨宾杂文写作甚勤，而流传至今者仅寥寥数十篇。此稿前有太仓季锡畴题识云：

《杨大瓢杂文残稿》二册，向藏其裔孙六士员外梦符处，六士子果林为镇洋县尹，歿后遗书散佚。金石碑版，有大瓢题识者甚夥，俱为骨董家捆载而去。此书亦出以易米。值岁歉，余不能得之，为絨至海宁友人杨芸生广文，俾藏护之，而终惜其书之无副本流传，或至湮灭也。因与王君心斋葵同录之，凡三日而毕。又有《送大瓢出塞省亲诗文卷》，同时获见，并录于后。时道光二十有九年涂月既望，呵冻记此。

末有咸丰八年戊午孟夏吴门叶廷琯跋云：

按《府志》载，大瓢所著诸书，今大半已佚，所存者惟《柳边纪略》五卷，尚有传钞完本及此古文一编而已。古文凡序、记、传、书、跋三十八首，无序无目，并无卷次，但以体类，稍分前后。而《九有公家传》，后幅且不完，其非全稿原本明甚。又稿中有《晞发堂诗稿自序》，而文稿自序独缺。揆其故，大瓢身后，文稿必先散失，裔孙摭拾丛残，辑成此帙，倘非季君录副传钞，其不致终归湮灭者几希。题为《杂文残稿》，良不诬也。大瓢父墓在团山，见此稿《范孺人传》。近年有人得其墓志拓本，文为姜西溟撰，字已漫漶过半，嫌其墓久不保，吁，可悲哉！读此帙，附记之。

《柳边纪略》已有康熙间刻本，道光间又刻其《铁函斋书跋》及《大瓢偶笔》，叶氏皆不得见，可知杨宾著述即使已刻者亦流传稀

少。现存此稿，除叶廷琯校钞本外，尚有光绪间凌霞钞本，傅以礼校而跋之，乃过录叶氏本。其中《汪异三传》、《蒋度臣杨玉堦合传》、《唐铸万传》、《戴南枝传》、《刘继庄传》、《万季野传》、《张中丞传》、《雄胡孙传》、《九有公传》、《范孺人传》及《黄复庵墓志铭》，共十一篇，为他书所不载。此似秘藏不以示人之作，其后人不察，将此数篇与其它二十七篇辑钞家藏。民国二十九年江苏省立苏州图书馆将此钞本校印，列入《吴中文献小丛书》第十四种，加印沧浪亭五百名贤祠中所刻杨大瓢像，因是非卖品，故流传不广，鲜为人知。

书后所附《杨大瓢出塞省亲诗文卷》，收友朋酬赠诗文，录而不全。顾嗣协《送可师出塞省亲》二首，失而未载。诗为：

追思严谴伤心日，无计呼冤慰老亲。
岂是怀安辞道远，只因代养幸留身。
黄尘皓首殊方客，匹马西风万里人。
望里白云今渐远，一时乐事属天伦。

涕泪沾巾初拜罢，须眉重认旧时形。
年衰欲遂还乡愿，书上难邀执法听。
寒到边庭知更早，天迷沙雾不多青。
凄凉往事从头说，断角悲笳满驿亭。^⑭

(三)《晞发堂文集》四卷、《诗集》二卷 中国科学院图书馆藏

孙殿起《贩书偶记》著录此集，题“铁岭杨霈编，旧钞本”。今存此集钞本，前后无旧藏印记，据书中朱笔校改处甚多推测，似为道光间杨霈付刻钞本，亦即知堂所说伦明藏本。前有《凡例》，题“癸丑初夏中澣慰农氏识”。癸丑当为咸丰三年(1853)。《凡例》称大瓢诗稿多散失，“仅于研卿处得二钞本，寥寥不及百篇”，又于“研卿处得钞本十九卷，而前五卷惜又失去”，据此得诗百余首，编为二卷。其文集，“原钞本系随手录存，并未分卷别类，兹略为编次，分为四卷”。杨霈拟刻《杨大瓢全集》，此稿乃其中之一。大概因为佚去前

五卷或其它原因,付梓未果。

此稿题为《晞发堂集》,袭宋代谢翱集名,以寄其不忘亡明之哀思。署“铁岭杨霈慰农氏编,长洲吴保徵、津门姚承丰校刊,津门史乐善、葛毓琦参校”。姚承丰(1801—1871),字玉农,道光十一年举人。道光二十八年杨霈任长芦都转,邀承丰课其子。有《稔斋诗草》一卷行世。史乐善亦道咸时人,著《雨汀诗草》一卷、《梅影集》二卷,今不可踪迹。吴、葛皆无集传世。

文集按序、论、传、记、书、跋分类编次,皆杨霈所为,凡七十三篇。其中此本有而《杨大瓢杂文残稿》亦有者,共二十七篇。此本有而《残稿》无者,如《刘菊崖通鉴长编纪事本末序》、《唐铸万文集序》、《忠节录序》、《阳山陈山人诗序》、《黄蓄斋文集序》、《徐昭法吴稽田合传》、《大错和尚传》、《与黄蓄斋书》、《题馆童印谱》等篇,皆有声色之作。诗不分体,暗用编年之例,约止于康熙五十六年。诗文皆多脱字及残缺,盖原钞本早已如此。

(四)《晞发堂诗》五卷 南京图书馆藏

此集乃杨霈所言佚去之前五卷,钤“钱塘丁氏正修堂藏书”篆文朱印。杨霈所据《晞发堂集》原钞本佚而不传,而此前五卷独存。前有“康熙四十七年八月大瓢山人自序”云:

余非诗人也。先君子慨明以八股取士,及其亡也,无一人出死力以捍患,故其出塞也,属先仲父曰:“毋令宾为八股以应举。”余涕泣而受命,不敢忘。平居无所事,则习为诗古文辞,而先仲父则又以先君子尚气节结客,其愤懑不平之气每发为诗歌,卒乃以之致祸,禁勿为诗。于是,虽窃为之,不敢以示人,长者先生亦无知而教之者。先仲父歿,归故乡,始发三唐诗读之,日有所作,积千余首。乙卯(康熙十四年,1675)春,客吴门,示吴门陈子翼(耀),子翼曰:“此皆风云月露之词,无性情。”因劝读少陵诗,尽焚其所作而更作之数年。亡友唐铸万(甄)、费燕峰(密)两先生见之,谬以为可,各序而刻之。未几,常熟薛孝穆

(熙)持余所刻贬广坐,余闻而察其所贬者皆当,又焚其板而勿为者数年。己巳(康熙二十八年,1689)岁,出塞省觐,次其道途之所经,还京师,与当世诗人相赠答,不能不为之,然非余志也,以是又不终为。戊子(康熙四十七年,1708)夏,客黔中,暇取而阅之,虽不足以示人,然时有发于性情者,乃删而订之,得若干首,自为序而藏焉。非敢以诗人自居也,聊以示吾子孙而已。昔钱受之(谦益)侍郎在翰林时,已刻其诗而行矣。一日,遇程孟阳(嘉燧)于道,执其手而目之曰:“才如子者,胡不能诗?”侍郎心窃以为能之矣,邀于家,出所刻示之,涂乙殆尽,乃折节为之,而名以成。费燕峰少时,以诗请于田经正,经正不肯言。燕峰令所亲延经正于家,而自匿于屏后,窃听其讥评,于是始弃其学而学焉。经正死,燕峰为作佳传,所谓昌者是也。余受孝穆之教,焚其板,卒不能折节如侍郎;又不文,孝穆死,不能为之作传如燕峰,盖两愧之。夫生于今之世,不进而应举为八股,则退而隐逸为诗人。今余既以先君子之命不为八股,又不能塞良友之望为诗人,不亦进退无所据哉!执斯卷,惟有浩叹而已。

集中前二卷余之诗,皆见刻本《力耕堂诗稿》。康熙二十六年所作《丁卯除夕》及以后所作诸诗四十八首,皆为他本所无。卷四以后《留别顾景范》等六十二首,已见《柳边纪略》附录。卷五《题画菊》等三十五首,又为他本所无。诗约止于康熙二十九年。这是大瓢综合其父去世前所作而重新编订的本子。

大瓢集外诗文,今亦散佚而难以觅寻。徐世昌《晚晴簃诗话》载:“近有大瓢自书《游西山诗册》,凡古今体诗二十篇,见于厂肆,并为撮录。登临游览,辞旨和平,与归愚所谓‘辛苦愁惨之音’固不侔矣。”又歙县吴启元《秀濯堂初集》,于《游上方山记》一文后,有大瓢所作云:

往见曹石仓《房山纪略》,至穿窬入三洞,而得莲花、龙虎、石塔、石钟鼓,入井下九洞而得雪山、万花楼、十八尊者,接行

幡诸胜，使人神往者久之。入都来，即欲挟《石仓文集》一册结伴入山，而每以事阻。壬申（康熙三十一年，1692）春，岫庵、青霞偕祖君竟先我往，且各有诗矣。而青兄又独为之记，其所注意者，全在云水一洞。云水洞者，即《房山纪略》之三洞、九洞也。形容奇幻，不相上下。就其所见则更有凤皇、珠米、木鱼、云板之类，比石仓加详焉。他时竹杖芒鞋，得偿所愿，即挟此册往矣，更何用《石仓文集》为？山阴同学弟杨宾耕夫跋。

邓之诚《清诗纪事初编》卷二介绍冯景时说：“事具杨宾所撰墓表”。查《解春文钞》附录冯景墓表，署“康熙五十四年乙未冬日子巩杨宾谨撰”。卢文弨跋尾云：“杨恭士名宾，举人，山东乐陵县知县。”此杨宾非山阴杨宾，所撰冯景墓表非杨宾佚作。

四、杨宾著作的价值

杨宾诗文皆能成家，又专长金石书法，散佚诸集的内容十分丰富。杨霈介绍他的著作及书法流传情况时说：“大瓢自云：‘传不传在书，而不在其所书。’今大瓢之书传者寥寥，世多未见。而所书者，为后学度出金针，则所传转不在书，而在所书矣。”^⑨如将现存杨宾的诗文辑成《杨大瓢集》，对学术界来说将是有益的事情。

首先，杨宾父越因魏耕通海案牵连流放宁古塔，集中记述此案详情为任何其它书籍所不及。《魏雪窦传》记载此案的完整资料，全文如下：

魏耕字雪窦，浙之慈溪人。其父魏公，携耕教授乌程潘氏，久之归，病歿。耕年尚幼，贫不能得食，学缝衣于杭州。潘见而载归，教之读书。崇祯间入乌程县学，为县令李某所识。凌湖富人林某，有女才美，未字，而某以事系狱，行千金请托。李曰：“若识魏耕耶？若以女妻之，千金为奁赠，则释之矣！”于是，耕则为林氏婿。鼎革后，披发为僧装，来往江湖间，以诗名。

方是时，同邑孝廉张煌言聚兵海上，与郑氏为声援，耕亦

自负相交通。又与先子及湖州钱瞻伯、钱纘曾、潘廷聪、山阴祁班孙辈为气节交，酒酣耳热，对座客大言，无少顾忌。暇则作为诗歌，大书屋壁，若释子宫，指斥当路。又自占头衔相标榜，或群聚而哭，骇其闾里。闾里之人多怪之，然有志者则益加敬焉！

江阴僧孔元章，本无赖子，每假气节取人财。遇耕西湖，一言投契，耕告以意所欲为。元章索三百金为延览计，耕曰：“余安得此？然纘曾、廷聪辈皆富于赀，可取而得也。”既于曹侍郎溶所，闻其伪，悔之。而元章索之急，至相诟詈，耕怒，批其颊。元章辄诈为耕札，抵纘曾、廷聪索银。纘曾觉其诈，命奴挞之。廷聪则以属吏，责而逐焉。元章乃发忿蓄发，变衣冠，之镇江将军告密。

壬寅岁事下，浙江将军柯彩逮治。耕时客班孙寓所，闻之夜遁。所司率兵追至台州，得之。狱成，林自尽，耕与纘曾、瞻伯、廷聪皆死，而先子及班孙，亦迁宁古塔。仁和顾豹文属所亲收其尸，同林合葬西湖玛瑙寺后，以石表之曰：“白衣山人夫妻之墓。”□□岁，钱塘项溶迁葬灵隐寺后大桐坞。子某，没入官，为异奇满洲奴。岁癸酉赎还，不知所在。女一，嫁仁和孙宇台（治）之子某，守其一砚，砚背有耕像。

初，耕与钱瞻伯选《今诗粹》，而附己诗于后，难作版毁，多不传。甲子、乙丑间，山阴周某哀耕与会稽钱霍诗，合为一刻，而变其姓为梁耕。梁耕者，魏耕也。

大瓢山人曰：雪窦先生与先子同难而未识其面，后虽见其所为乐府，又不知其少时事，窃常恨之。岁辛卯，遇乌程郑茵畦，始得其略，而钱塘项霜田又告其埋骨之地，故取而次第之若此。昔谢叠山，当宋之亡也，卖卜建阳县之驿桥，以自匿其迹，其却聘书，词甚逊，自称为大元之游民，而卒不免于死，况如先生者，其能免乎？虽然，先生与叠山并传矣！^②

此外，《祁奕喜（班孙）李兼汝（甲）合传》，亦详载魏耕通海案

事。专事搜辑明末清初抗清人物资料的，以往只知有全祖望、杨凤苞等人。全祖望《雪窦山人坟版文》，对于魏耕与郑成功的联系记载稍详，大概由于杨宾之父杨越牵连此案，大瓢述此事时有意舍去，而对于案发经过都较全祖望文为详尽，而且注明资料来源。大瓢注意搜集清初抗清资料之时，全祖望刚出生不久。杨、全有关魏耕通海案之记载，可以互为补充。谢国桢先生撰《清初东北流人考》，在叙及浙中通海案时，只引全祖望所作《坟版文》及转引叶廷琯《鸥波渔话》中关于大瓢著作的资料，可见谢先生未见杨宾文集。

其次，杨宾从表彰明季忠义的角度，集中载有不少晚明清初人物史料，亦为他书所未详。如《徐昭法（枋）吴稽田（祖锡）合传》、《大错和尚传》、《赵青藜（传灿）姜奉世（寓节）合传》，都是不易得到的珍贵文献。

清末剑川赵联元辑《大错和尚遗集》，同时纂成《大错和尚传》^①。民国间夏定域赴贵州访求大错遗迹，“因刺取并参他书”写成《明大错和尚传》^②。以上二书于参考书目中概未提及杨宾所撰《大错和尚传》。陈垣先生《明季滇黔佛教考》，详考大错生平，博征繁引，也未提及此篇。是此传没有提及的价值吗？当然不是。只是由于杨集久遭湮没之故，此传亦不为世所知。现将杨宾所撰《大错和尚传》转录于此，以供学者鉴定。

大错和尚名邦芑，字开少，姓钱氏，镇江诸生也。少从东林诸君子游，慷慨尚气节。甲申、乙酉之变，郑芝龙等既迎唐王即位于闽，黄道周、熊开元等相继入阁。唐王重东林，喜文学，收罗江浙名士，破格用之。于是邦芑至闽，上书称旨，授御史。时开元兼都御史，重资格，恶以口舌得官者。邦芑上疏辞，改兵部司务。御史争之，唐王重违开元意，以司务随征，许非时言事。邦芑仍得出入台中，开元又禁止之。御史遂合疏论开元，开元乞休，而邦芑复为陕西道御史。

邦芑为人，长身骨立，左目微眇，有才气，敢言。先是，武进

人陈谦，赍福王诏，封(郑)芝龙为安南伯，芝龙德之。至是谦以靖彝侯，为鲁王使闽，止衢州，不进。先因芝龙邀封唐王，赦芝龙，取其侯印为验。谦赍印至，邦芑疏纠之，下谦狱。芝龙救之，不听，乃为谦贿邦芑五千金，请免谦死。邦芑不受，言于上而杀之。

方是时，芝龙怀异志，与洪承畴通，撤闽守隘兵，而绍兴师溃，鲁王航海。唐王以诞元子，大赦，封从龙诸臣。邦芑上疏谏曰：“元子诞生之辰，正浙东新破之日，同盟既宜见恤，剥肤亦复可忧，臣以为是举朝发愤之秋，非覃恩受赏之日也。金章铁券，徒以锡从龙之旧，则将来恢疆复土之勋，又何以报之哉！”不报。

未几，大兵至，唐王死汀州，而桂王建号于广西，改年永历。邦芑去闽，避匿久之。广西陷，桂王入黔，邦芑乃赴黔，桂王官之如隆武时。未几巡按四川，而孙可望、白文选等初附忠国公王祥，与文选盟于乌江，共图兴复，邦芑实执牛耳。未几，可望阴谋僭号，袭遵义，祥走死，文选不能救，有愧色。邦芑曰：“非公卖国，乃人卖公耳。”复以忠义勉之，文选乃折箭与邦芑誓。

永历九年，桂王至滇，李定国自安隆赴滇，可望遣文选观变。文选阴与定国合，而阳为好语以诳可望。可望知之，夺其兵，幽之别室。邦芑遂落发为僧，号曰大错。可望博之去，授詹事府正詹事。而程源亦为可望胁，授兵部尚书。邦芑与源阴结可望诸将，又说可望，释文选而用之。于是交水之战，文选与定国、马宝等大败可望，邦芑之力居多焉。十一年进右佥都御史，十二年掌院事。当是时，马吉翔用事，而定国参军、金维新为左副都御史，位在邦芑上，不得主院事，而势又日蹙，以是郁郁不乐。

十三年，定国败磨盘山，桂王入缅甸。邦芑乃复为僧，居余庆县蒲村之他山。山本无名，名之自大错始。凡山之岩洞木石，若翠屏云房、九面梅、再拜石者，皆名而镌之。而以种茶为

业，以故蒲村茶名黔蜀间。

壬寅岁，桂王凶问至，邦芑入滇，将收而葬之骨，不得，为吴三桂所获。邦芑且哭且骂，三桂掘土牢囚之，三年乃放还。久之，出遇三桂子应熊于三郎铺，不避道，又擒至滇。三桂语应熊曰：“是故都御史，方欲辱我以求死，若顾堕其术中耶！”复放还。余庆吏及寺庙，皆畏三桂，不敢留，遂溯江而下，至武昌之汉口卒。著《他山纪事》若干卷、《纪滇黔事诗》七卷。

大瓢山人曰：隆武、永历间，台省之敢言者，莫若金道隐（堡）、钱开少两先生。其后两先生皆隐浮屠，一名澹归，一名大错。而澹归则与孔有德书，收葬留守于粤，大错则以收葬桂王囚于滇，两先生亦相埒也。而不知有大错者，岂非以滇僻于粤耶！余从黔人得其梗概，故搜其遗稿，表而出之。而《他山纪事》焚于贵阳同知钱来修之手，遂失其传，惜哉^②！

杨宾有不少朋友是当时学界的名流，诗文中多有涉及。《亡友》诗分别记四十七人的事迹，传记、序跋更详其生平及著述。如唐甄、万斯同、顾祖禹、刘献廷、王源等，都可以据诗文所记而考其人事。

还有，杨宾是清初的书法大家，自谓得晋贤三昧，集中诗文多有涉及，其中《与宁观察论书》更是艺术宝库中的精品。全文是：

魏晋人书，皆有笔法，笔法精微。虽皆秘而不传，然莫指实为主。自唐人钩摹影拓之习起，而笔法渐坏。虞、欧、颜、柳诸公书，遒劲坚朴，肉少骨多，犹得古人遗意。河南专取右军媚趣，当其得意挥毫，四五两指不无微动，若北海则全失古意矣。而宋元以后之书家，多从北海入门，米稍学褚，而偏学其病。惟鲁直指颇不动，又不甚坚实，是以不能沉著痛快，出诸公之上也。

余幼即观《笔阵图》，讲求笔法，然所习止《曹娥》、《黄庭》，不能会通其意。长，遂废规折矩，出入米、董之间，取悦时目。既而得《圣教序》、《兴福碑》，复习右军行书，而波擢点竖，学之百方，卒不肖。沉思久之，觉其病在指动，因搦之至紧，令勿动。十

虽得二三,而执笔不远,钩牵窒碍,殊不得力。又取《笔阵图》,所谓真书去笔头二寸一分、行草去笔头三寸一分者,而试之,则腕肘俱悬,十或得五六焉。

虽然,未易言也,指之实者,必聚一身之力于五指,搦之几破其管,然后可以言实。然五指并用,则又无统率,势必一指不实,莫若专用大指,大指实,则四指皆听命矣。而再加之以凝神定气,意在笔前,寝斯食斯,积力日久,书之为道,其庶几乎!

明年是杨大瓢诞辰三百五十五周年,又是他逝世二百八十五周年,遵友人之嘱写成此文,藉以纪念这位贡献丰广的书法金石学家及晚明清初文献学家。至于将他的遗稿整理成集,则有待于学术界、出版界同仁的共同努力。

注:

①③《关于杨大瓢》,《中和》杂志第1卷第9期,1940年9月。

②⑤《姜西溟文钞》卷四,乾隆间刻本。

③⑥⑦⑩⑫《杨大瓢杂文残稿》,清钞本。

④《清史稿》卷499《杨越传》,《清史列传》卷70《杨宾传》。

⑧⑫⑯《与黄蓍斋书》,《晞发堂文集》卷四,清钞本。

⑨《锄口编自序》,《晞发堂文集》卷一,清钞本。

⑪⑮《杨大瓢日记》,周作人钞本。

⑭《晞发堂文集》卷一,清钞本。

⑰《晞发堂诗集》卷一,清钞本。

⑱《依园诗集》卷三,康熙间刻本。

⑲《大瓢偶笔》卷首,道光间刻本。

⑳《晞发堂文集》卷二,清钞本。

㉑《大错和尚遗集》卷首,《云南丛书》本。

㉒《东方杂志》1943年第39卷第20期。

㉓㉔《晞发堂文集》卷三,清钞本。

1990年3月初稿 1999年4月修订 2003年10月定稿

作者单位:人民日报出版社